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XINYI GLASS HOLDINGS LIMITED

信義玻璃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868)

澄清公佈

信義玻璃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茲提述本公司就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於二零一一年八月一日刊發之公佈(「業績公佈」)。除非文義另有所指，本公佈所用詞語與業績公佈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謹此澄清，於業績公佈第33頁標題為「中期股息及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最後一段，所有股份之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須送交本公司於香港之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之日期，為二零一一年八月二十六日，而並非二零一零年八月二十六日。

承董事會命

信義玻璃控股有限公司

李賢義，榮譽勳章

主席

香港，二零一一年八月二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由13名董事組成，其中執行董事為李賢義先生(榮譽勳章)、董清波先生、董清世先生、李聖根先生、李友情先生、李文演先生；非執行董事為李清涼先生、李清懷先生、施能獅先生及吳銀河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林廣兆先生(銀紫荊星章)、王則左先生及王英偉先生(銀紫荊星章、太平紳士)。